稳步推进超大特大城市城中村改造 专家称将带动有效投资和消费

▲本报记者 刘 萌

7月21日,《关于在超大特大 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 指导意见》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审 议通过。会议指出,在超大特大城 市积极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是改 善民生、扩大内需、推动城市高质 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

星图金融研究院高级研究员 付一夫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推 进城中村改造将进一步激发上下 游相关产业发展的活力,带动有效 投资和消费,对稳增长、惠民生意 义重大。

多地加速城中村改造

会议指出,要充分发挥市场在 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 挥政府作用,加大对城中村改造的 政策支持,积极创新改造模式,鼓 励和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努力发展

各种新业态,实现可持续运营。 今年4月28日召开的中共中 央政治局会议提出,在超大特大城 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和"平 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 2022年10月份公布的《2021年城 市建设统计年鉴》,截至2021年 末,全国超大城市有8个,分别是 上海、北京、深圳、重庆、广州、成 都、天津、武汉;全国特大城市有 11个,分别是杭州、东莞、西安、郑

州、南京、济南、合肥、沈阳、青岛、 长沙、哈尔滨。

以深圳市为例,深圳针对城中 村改造,由政府统租后实施综合整 治类更新,并纳入其政策性住房保 障体系。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于 近日发布的《深圳市城中村保障房 规模化品质化改造提升指引》提 出,2023年至2025年,深圳将建设 筹集保障性住房46万套(间)、建 筑面积超过2000万平方米。

广州市计划2023年推进127 个城中村改造项目(含46个续建 项目,12个新开工项目,69个前期 项目),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983亿元,占全年城市更新固定资 产投资目标的49%。

有助于稳投资、扩内需

谈及城中村改造的资金来源 问题,巨丰投顾高级投资顾问翁梓 驰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 表示,涉及相关公共服务设施建 设,主要通过财政补贴、专项债等

针对此次国常会提出的"鼓励 和支持民间资本参与",翁梓驰认 为,需由地方功能性国企为主导,创 新改造模式,同时给予强政策支持, 以此来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后续可 鼓励各类民间资本更多的以经营性 收入进入,在租赁收入、停车场、临 街商铺、饭店食堂等方面积极发力。 国泰君安研报显示,在增量投

资空间有限的情况下,未来一二线 城市的房地产更新投资将居于主 导地位。根据一二线城市房龄20 年以上的老旧小区占住房存量的 比例以及更新投资的单位成本测 算, 若全部按照老旧小区改造的标 准,则一二线城市更新投资的体量 至少有2万亿元;若全部按照拆迁 重建的标准,则一二线城市更新投

资的体量最大接近13万亿元。 在翁梓驰看来,本轮城中村的 投资增量将体现在房地产开发和基 础设施建设改造。根据国常会提出 的"坚持稳中求进、积极稳妥""成熟 一个推进一个,实施一项做成一项" 的要求来看,受益的主体会更加聚 焦,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城中村改造 将在稳投资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除拉动投资外,推进城中村改 造将为扩内需注入新动能。

翁梓驰认为,城中村改造将带 动建筑材料、家用电器的需求,同 时会带动公共服务如医疗、快递、 便利店等设施的发展。

据国泰君安上述研报测算,以 全部拆迁重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 为例,一二线城市的重建体量大约 在33亿平方米,保障性租赁住房

以70平方米以下的小户型为主, 则能够新增约4700万套住宅;以 每套住宅需要配备必需类家用电 器总价在1.5万元左右,则可以带 动家用电器消费约7000亿元。

付一夫表示,一方面,城中村 改造可以带动基建、地产上下游的 投资,并在一定程度上刺激商品房 需求;另一方面,城中村改造有助 于优化城市面貌,补齐相关短板, 改善居民教育、医疗、养老、家政等 问题,从而解决大城市发展不平 衡、不充分的矛盾,并进一步激发 出居民在相关领域的消费需求。

专家表示,城中村 改造将带动建筑材 料、家用电器的需 求,同时会带动公 共服务如医疗、快 递、便利店等设施 的发展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速 地方政府专项债须再发力

▲本报记者 杜雨萌 韩 昱

今年以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推进,为中国经济持续回升向 好提供了重要助益。近日,水利部 副部长王道席主持召开水利基础 设施建设调度会商,在部署下一步 工作时要求,"各级水利部门要提 高政治站位,采取更加有力的举 措,努力保持水利基础设施体系建 设的规模和进度,确保完成年度目 标任务""要加快重大水利工程要 件办理和审查审批,对第三季度拟 开工的项目,及时协调解决堵点难 点问题,确保如期开工。

巨丰投顾高级投资顾问于晓 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

表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是我国经 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也是我国基础 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 水平直接影响到国家的水资源管 理、水灾防治以及农业、工业和城 市用水等方面。随着我国对水资 源管理和防灾、减灾能力的要求不 断提高,预计水利投资需求将会持 续增长,而水利投资的加速也将对 整体基础设施投资起到重要的带 动作用。

水利部数据显示,今年上半 年,全国新开工水利项目1.76万个、 投资规模7208亿元,较去年同期多 3707个、投资规模多1113亿元,其 中,投资规模超过1亿元的项目有 1095个。此外,新开工重大水利工 程为历史同期最多。从投资角度 看,今年上半年,全国落实水利建 设投资7832亿元,较去年同期多 352亿元,增幅4.7%。落实水利建 设投资多于往年同期。今年上半 年,全国完成水利建设投资5254亿 元,同比增加18.1%。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 田利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水 利建设投资加速,一方面能够带动 整体基础设施投资增长;另一方面, 还将提高农业生产的效率和质量, 增加农产品的产量和品质,促进农 业发展和农民增收。同时,还将带 动水利工程、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等 产业发展,促进产业链的完善和升 级,进而带动整个经济的发展。

记者从水利部获悉,今年上半 年,全国新开工24项重大水利工 程,分布在14个省、自治区,投资规 模超过千亿元。

水利部规划计划司司长张祥 伟称,下一步,水利部将压茬推进 重大水利工程前期工作,争取下半 年再开工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努力 保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规模和 进度。

今年以来,尽管各地积极采取 措施落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 水利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 去年同期相比,落实规模有所减 少,部分地区减幅较大。

为此,水利部规划计划司在7 月14日开展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落实专题会商上强调,各级水利部 门要充分认识当前面临的形势和 问题,在落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上 再发力。会商要求,各级水利部门 要加大工作力度,建立台账,专人 负责,盯紧盯牢已纳入地方政府专 项债券准备项目清单的水利项目, 全力争取多落实、早落实,为完成 好年度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撑和

于晓明预计,下半年水利投资 将继续保持较好表现。

田利辉提醒,虽然当前水利投 资计划进展良好,但下阶段的水利 工程建设还需要加强资金监管和 工程质量监管,确保投资的有效性 和安全性。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务实解决行业难点 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本报记者 龚梦泽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以来,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坚决贯彻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和党中央部署,持续推动主题教育 走深走实。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 会党委主题教育巡回指导组第四 组组长、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党 委常委、副会长蔡进一行近日到中 国汽车流通协会进行主题教育调 研指导并座谈。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党支部书记、 会长沈进军作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努力 构建以人民为中心的现代汽车流通 体系》主题教育情况汇报。协会全 体党员同志参加了会议。沈会长从 深刻领悟主题教育的内涵要义、开 展多种形式的主题教育党课学习、 深入行业企业调查研究、建设以人 民为中心的现代汽车流通体系四个 方面,全面介绍了协会党支部主题 教育学习落实情况。

蔡进组长在听完汇报后总结 称,协会主题教育"搞得深、搞得 实、搞得好",真正把握了主题教育 的内涵和基本要求,体现了协会党 员对党的忠诚,在实际工作中坚持 做到了两个维护,将学习内容内化 于心、外化于行,有使命担当,工作 务实,敢于自我革命、全面提升。

同时,结合本次主题教育调研 座谈的核心思想,中国物流与采购 联合会领导对协会党支部提出了

进一步要求:一是要从严抓政治学 习教育;二是要从"学思想、强党 建、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出 发;三是要紧盯根本任务,知信行 合一;四是要围绕具体目标,要通 过汽车流通行业的发展,带动消费 升级,扩大消费规模;五是建议在 未来的主题教育过程中,协会党支 部围绕汽车流通事业发展,提出一 些重点措施来

落实主题教 育,进一步推 动主题教育向纵深发展。

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党 委的指导中,协会更深刻认识了主 题教育的重要意义和协会党支部 的重要使命,支部全体党员将继续 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学 习、带头走进一线开展调研,务实 解决一个又一个行业难点,推动汽 车流通行业健康发展。

(上接 A1 版)

新三板挂牌公司道亨软件董 事、董事会秘书丰丹表示,特定短 线交易制度细化明确了监管要求, 能够更好地保护普通投资者的合 法权益,同时也考虑了企业融资发 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中小企业发 展壮大。

浙江天册(深圳)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曾斌认为,《规定》立足我 国市场发展现状和监管实践,总结 了已有成熟有效的经验和做法,细 化明确了监管要求。相关安排沿 用了现有成熟做法,有利于稳定市 场预期,更好地维护市场秩序。

便利投资者交易 促进创新业务发展

此次《规定》的亮点之一,在于 监管部门根据实践需要,对优先股 转股、可交债换股、可转债转股、

ETF申购赎回、证券转融通、继承赠 与等非交易行为、国有股权无偿划 转、新三板挂牌公司定向增发、股 权激励行权相关行为、证券公司购 人包销后剩余股票、做市商交易等 11种情形予以豁免适用特定短线 交易制度。

"监管部门根据市场发展以及 实践需要,从合理性角度认定了11 种豁免情形。"华东政法大学国际 金融法律学院教授郑彧对《证券日 报》记者表示,特定短线交易制度 主要是防止大股东、董监高的内幕 交易行为,随着证券市场发展,新 的证券品种增加,部分品种交易大 概率不涉及内幕交易行为,所以监 管部门对此类行为进行了豁免,便 利投资者交易,也有助于创新产品 的交易和平稳发展。

"《规定》结合实践需要,对于 因正常开展业务需要导致股份变 动的行为进行了豁免,更加便利投

资者交易。"开源证券总经理助理、 创新投行部总经理孙剑屾说。

在程鹏看来,《规定》明确豁免 情况,是促进证券市场完善和健康 发展的重要举措,既便利了投资者 交易,也有助于刺激可转债、ETF、 证券转融通、股权激励等各类金融 工具和业务的发展。

回应市场需求 提升A股市场吸引力

此外,《规定》按照内外一致原 则,明确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年金基金、公募基金以及符 合条件的私募基金等可按产品(组 合)适用特定短线交易制度;符合 条件的境外公募基金也可申请按 产品计算持有证券数量,并豁免沪 深港通机制下香港中央结算公司 适用特定短线交易制度。

"此次《规定》主动回应外资诉

求,对内外资投资者平等对待,有 助于提升海外机构中长期参与A股 的积极性,也会促进我国资本市场 的对外开放。"星石投资副总经理 方磊对记者表示。

在程鹏看来,《规定》完善了对 大股东和董监高投资交易的监管, 支持特定身份股东获得公平交易 权,有助于活跃市场交易,提高证 券市场运营效率和定价有效性。

对于私募基金而言,需要内部 控制规范、治理结构完善、投资管 理模式与公募基金管理人基本一 致,才能申请按产品计算持有特定 证券数量。对此,郑彧表示,这是 在尊重市场产品运行规律的背景 下提出的要求。

"私募基金跟公募基金运行和 监管模式不太一样,公募基金的日 常监管要求更高,私募基金适用的 是管理人登记和产品备案制度,是 一种契约安排。在这种情况下,监

管部门既要考虑到私募基金的需 求,也要考虑到私募基金产品不透 明的实际,防止不规范,所以要求 符合内控要求,在法律意义能够认 定为单独产品、单独投资、单独收 益、单独风险且趋同于公募基金的 私募机构,可以按照产品计算持有 证券数量,否则就要合并计算。"郑 彧进一步解释。

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 所所长陈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 示,《规定》的出台将进一步界定短 线交易行为,在引导中长期价值投 资以及交易规范性方面都有比较 明确的积极信号意义。

方磊表示,完善特定短线交易 监管,有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 法权益,维护资本市场的公平,也 为外资机构提供信心,对于促进A 股市场健康稳定持久发展具有重 要意义。

保荐机构执业质量评价办法正式实施 C类机构客户流失风险加大

▲本报记者 邢 萌

7月21日,沪深交易所联合发布《以上市公司质 量为导向的保荐机构执业质量评价实施办法(试 行)》(以下简称《评价办法》)。

《评价办法》以上市公司质量为导向,对首发项 目采取分类监管措施,强化保荐机构约束。根据保 荐机构评价得分,将保荐机构划分为A、B、C三类。保 荐机构连续三次评价为C类的,原则上对其全部首发 保荐项目开展现场督导或按规定开展问题导向现场

"总体而言,《评价办法》的实施有助于推动资本 市场向高质量发展的方向迈进。"中国银河研究院策 略分析师、团队负责人杨超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通过激励高质量企业上市、促进优胜劣汰、树立长期 价值观,提高市场整体质量水平和优化资源配置,市 场将更加健康有序地为实体经济服务,为经济高质 量发展提供更可靠的资本支持和服务。

上市公司质量评价占比70%

《评价办法》适用于在境内从事主板、科创板及 创业板首发保荐业务的保荐机构,以上市公司质量 作为评价重点,聚焦首发上市公司,根据其上市后5 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表现进行评价打分。

"以上市公司质量作为评价重点,既反映了促进企 业聚焦主业、更好融资发展的导向,也体现了对中介机 构的专业评定执业要求在不断提高,彰显出金融辅助 实体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川财证券首席经济 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沪深交易所表示,评价体系主要从三个角度突出提 升上市公司质量的目标导向:一是在设定评价内容权重 时,将上市公司质量作为评价重点,并将分值权重设定 为70%;二是从严把资本市场人口关的角度出发,在对上 市公司质量进行评价时,以首发上市公司为样本;三是 为了更准确、全面地对上市公司质量进行评价,以公司 上市后5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表现作为评价基础。

具体来看,根据《评价办法》,评价体系由上市公 司质量评价、保荐业务质量评价、评价得分调整三部 分构成。其中,上市公司质量评价占比70%,围绕经 营质量、市场表现、治理质量等三个维度展开;保荐 业务质量评价占比30%,主要衡量保荐机构首发项目 执业情况,包括项目审核结果、招股说明书披露质 量、保荐机构尽职调查程序等内容。

"较高的上市公司质量评价占比是为了确保市 场上的上市公司质量得到有效把控和监管,提高上 市公司的整体质量水平。"杨超表示,这意味着保荐 机构在选择并推荐公司上市时,需要更加注重上市 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表现、治理结构等方面的质 量,以确保上市公司的稳健运营和长期可持续发展。

上市公司质量的评价范围,为保荐机构T-5年当年 保荐上市的公司(T为评价年度,下同);保荐业务质量的 评价范围,为T年进入审核注册环节的首发保荐项目。

值得注意的是,与上市公司质量相关的指标,以 公司上市后五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表现作为赋值基 础,并划分为两个时段。其中,前三个会计年度的表 现占比80%,后两个会计年度的表现占比20%。

杨超分析称,上市后前3年质量评价占比高,是因 为这个时段是上市公司质量表现的关键阶段。将上市 公司质量评价的重点放在上市后前3年,有助于更全面 地反映上市公司的经营质量和稳定性。后2年质量得 分占比较小的设定,是为了更加关注公司长期经营质 量的稳定性,避免短期波动对评价结果的过度影响。

对首发项目实行分类监管

《评价办法》对保荐机构的首发项目采取分类监 管措施,对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一票否决"(直接判定 为C级),连续三次评价为C级,相关保荐机构的全部 首发项目将面临现场督导或现场检查。

根据《评价办法》,参与评价的保荐机构的保荐 业务执业质量划分为A类、B类、C类三个等级。执业 质量得分排序前20%的为A类,后20%的为C类。

杨超认为,采取分类监管的举措,强调了对保荐 机构的绩效和责任的追踪,将促使保荐机构提高自 身业务质量,减少违规行为,以避免被迫进行现场督 导或现场检查。

保荐机构评价结果为A类的,沪深交易所对其保 荐的首发项目降低非问题导向类现场督导比例。保 荐机构评价结果为C类的,沪深交易所依照有关规定 加大对其保荐的首发项目审核问询力度,同时加大 非问题导向类现场督导比例,且对现场督导或审核 过程中申请撤回的首发项目,继续开展现场督导。

连续三次评价结果为A类的,原则上不开展非问题 导向类现场督导。连续三次评价结果为C类的,原则上 全部开展现场督导或按规定开展问题导向现场检查。

此外,《评价办法》对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一票否 决"。为强化对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惩戒力度,评价年 度保荐机构因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三年内财务造 假等重大违法行为被立案的,按照"终身追责"原则, 相关保荐机构评价结果直接评定为C类。此外,经有 关部门认定,保荐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存在发行上市 领域行贿行为的,相关评价结果也直接评定为C类。

杨超表示,"一票否决"机制将有助于提高保荐机 构的审核尽职调查水平,减少欺诈发行等问题的发生, 避免了不良项目进入市场,保障了市场的公平与透明。

"对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设置'一票否决',更加突 出全面注册制时代对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压实上市 公司及保荐机构的责任,净化资本市场生态。"北京海 润天睿(深圳)律师事务所主任唐申秋律师对《证券日 报》记者分析称,保荐机构执业质量评价更加强调投 资者视角,也更加突出上市公司质量,相关评价结果

可以为投资者提供有效投资参考,维护投资者利益。 唐申秋预测,拟上市企业将基于券商声誉、诚信 记录形象、团队实力等因素来选择保荐机构。对于 考核为C类的保荐机构,客户流失风险将明显加大。

> 本版主编 陈 炜 责 编 石 柳 制 作 王敬涛 E-mail:zmzx@zqrb.net 电话 010-83251785